

证券代码：834342

证券简称：慧云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44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慧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慧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8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着谨慎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《关于〈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，2018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为签署页）

公告编号：2018-044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慧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》
之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沈寓实

牟 健

陆友毅

年 月 日